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通中国工商银行借记卡基金网上交易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为向广大投资者提供更好的服务，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10年3月29日起开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借记卡基金网上交易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网上交易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提出固定日期和固定金额的扣款和申购申请，由本公司在约定扣款日为投资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交易方式。

一、适用基金

本公司管理的开通网上交易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开放式基金。

二、适用投资者范围

适用于符合基金合同的要求，持有中国工商银行借记卡，开通个人网上银行业务，并通过U盾或电子银行口令卡在线签订《中国工商银行网上银行个人委托缴费协议》的个人投资者。

三、开通时间

2010年3月29日。

四、申请方式

上述持有中国工商银行借记卡的投资者，在本公司网上交易平台开立基金账户后，即可登录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相关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五、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与本公司约定每次固定扣款金额。目前，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每次扣款金额最低为200元（含）人民币，最高为200,000元（含）人民币（华夏沪深300指数不设上限）。

六、扣款方式

（一）投资者以网上交易的交易账户绑定的中国工商银行借记卡为指定扣款银行卡。

（二）投资者与本公司约定的固定扣款日期应遵循本公司的规定。

（三）本公司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至下一基金开放日。

七、定期定额申购优惠费率

使用中国工商银行借记卡付款方式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定期定额申购前端收费模式的基金，申购费率在该基金招募说明书或招募说明书（更新）中规定的相应前端申购费率基础上实行5折优惠，优惠后申购费率不低于0.6%；若基金招募说明书或招募说明书（更新）中规定的相应前端申购费率低于0.6%或适用于固定费用的，则执行其规定的申购费率或固定费用，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本公司可根据有关规定对上述费率进行调整，并进行公告。

八、交易确认

每次实际扣款日即为基金网上交易定期定额申购申请日，并以该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投资者可自T+3工作日起查询华夏全球股票（QDII）定期定额申购确认情况，自T+2工作日起查询其余基金定期定额申购确认情况。

九、解约

投资者可在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主动终止网上交易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具体办理流程应遵循本公司的规定。

十、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已开通网上交易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开放式基金中，如已公告暂停或限制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按照相关公告执行。

（二）投资者在办理本公司网上交易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前，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帮助手册》、《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网上交易业务规则》、《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协议》等文件。

（三）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查询《华夏基金旗下基金定期定额开通状况一览表》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司

九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

二〇一〇年三月二十